



食用活珊瑚魚國際貿易

業界標準



目錄

前言.....	iii
1. 引言	1
1.1 宗旨	1
1.2 目的	1
2. 捕捉野生食用活珊瑚魚的必要條件.....	2
2.1 開發新漁業	2
2.2 新開發及既有漁業的管理必要條件	2
2.3 新開發及既有漁業的運作必要條件	3
3. 水產養殖食用活珊瑚魚的必要條件.....	4
3.1 管理必要條件.....	4
3.2 運作必要條件.....	4
4. 食用活珊瑚魚的貿易及食用必要條件	6
4.1 食用活珊瑚魚貿易	6
4.2 食用活珊瑚魚的食用	7
5. 釋義.....	8
6. 參考書目	12

圖表

1. 本國際食用活珊瑚魚貿易業界標準之範圍	iv
-----------------------------	----

前言

珊瑚礁是地球上生物資源最豐富及最多樣化的生態系統之一。它們扶養數以千計的魚類、無脊椎生物、藻類、浮游生物、海草及其他生物，並且具備高度商業、消閒、文化及觀賞價值。它們為海岸線發揮保護作用，更加是大自然美景，以及食物、就業和藥物的來源。各種各樣的活動都在珊瑚礁進行，包括教育、研究、消閒、旅遊及捕魚活動。

與此同時，全球大部分珊瑚礁生態系統正被人類活動所破壞，受到嚴重威脅，這些活動包括來自陸地的污染、過度捕撈、具破壞性的收集及捕魚方法、開採珊瑚礁、沿岸地區發展、船隻擱淺、淤泥沉積及氣候變化。

食用活珊瑚魚漁業為全球各地沿海社區的許多漁民提供生計，這些地區並無太多其他的謀生機會。食用活珊瑚魚貿易亦為出口國家帶來重要的收入來源。食用活珊瑚魚價格高昂，如果捕魚手法恰當，有潛力成為低產量、高價值的漁業，為地區性珊瑚魚漁業「增值」。

然而，這些漁業亦帶來具破壞性的捕魚方式及過度捕撈活動，不但破壞海洋環境，亦影響依賴珊瑚礁資源為生的沿海捕魚社群的經濟及社會活動。未經管理的食用活珊瑚魚漁業對魚群及傳統捕魚社群帶來的長遠負面影響，在很多國家現已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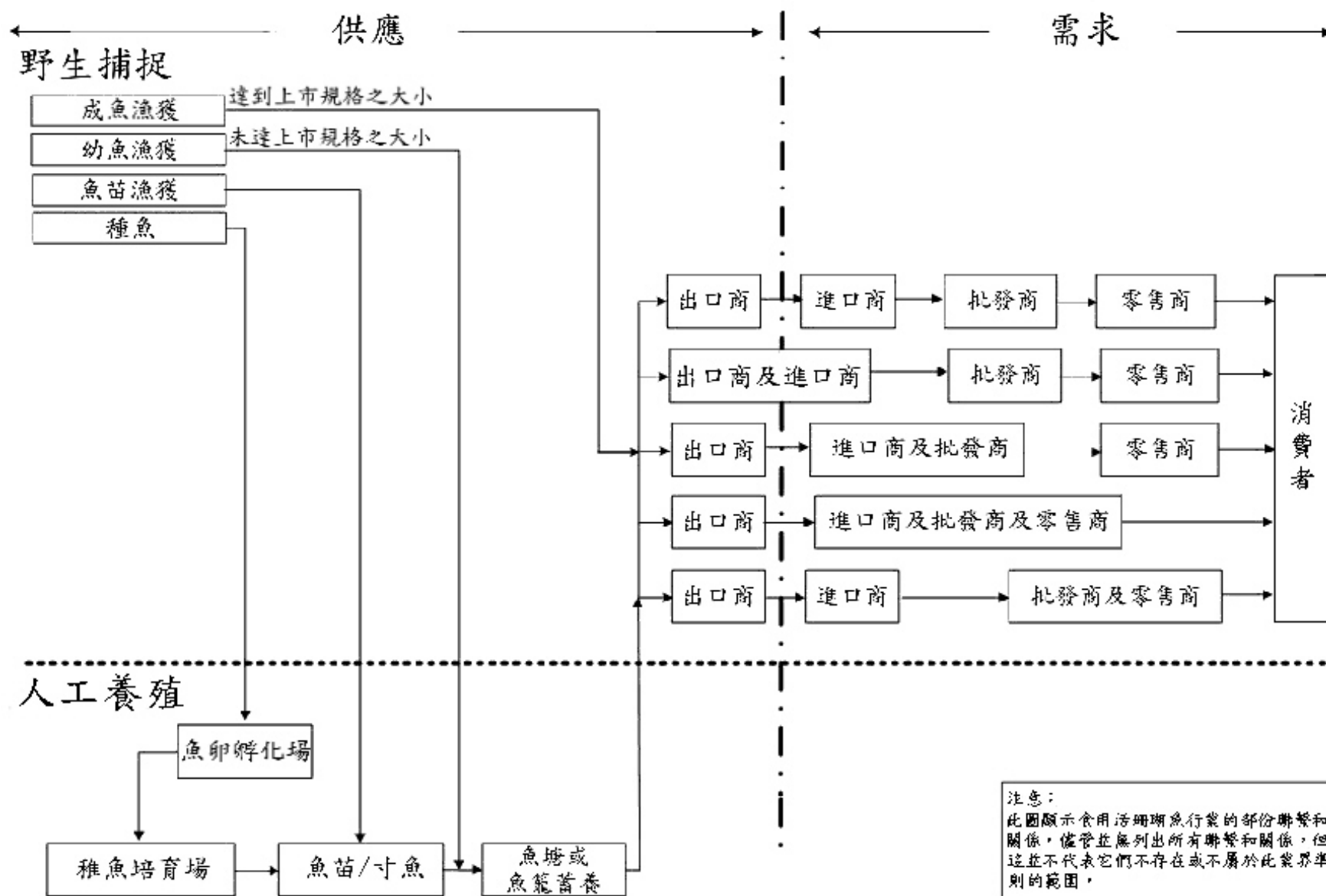
為未來世代的福祉著想，這些漁業需要負責任的管理，以確保海洋資源的使用得以持續，而珊瑚礁亦能獲得保護。

發展其他取代捕捉野生食用活珊瑚魚的方法（例如以孵化魚苗為主的水產養殖法）同樣重要。雖然從野生捕撈轉為養殖食用活珊瑚魚在市場上出售，被視為能夠大幅減輕對魚類的壓力，尤其對被大量捕捉及瀕危魚類的影響尤甚，然而這些活動在可持續性方面亦見其問題。

從事食用活珊瑚魚貿易的人士，不論是進行野生捕撈活動或在養殖場飼養，都希望能確保自己以負責任的方式作業，以確保資源得以持續地使用。

此自願性的食用活珊瑚魚業界標準的制定經過國際性諮詢，諮詢範圍包括野生食用活珊瑚魚的捕捉、食用活珊瑚魚的水產養殖及食用活珊瑚魚的處理、貯存、分銷及推廣。其目的在於成為食用活珊瑚魚貿易中所有負責任的成員俱遵守的一套標準，從而使這一行業得以一代接一代延續下去。（見圖一。）

圖一：本國際食用活珊瑚魚貿易業界標準涵蓋之範圍



1. 引言

1.1 宗旨

本國際食用活珊瑚魚業界標準旨在促進發展「可持續性漁業」，則該漁業捕獲目標品種魚類的方式及速度：(1) 不會對目標品種魚類的健康及目標品種魚類所依賴的生態系統構成威脅，或 (2) 若然目標品種魚類的數量在此前已下降至適當水平以下，則不妨礙魚群或生態系統的重新繁殖。

1.2 目的

1.2.1 可持續性漁業

本標準所載之必要條件的基礎如下：

- a) 維持 (和) 或重新建立目標品種的健康數量；
- b) 維持 (和) 或重新建立這些目標品種完整的海洋生態系統；及
- c) 為目標品種及其生態系統發展和維持有效的漁業管理制度。

1.2.2 遵照現有機構規定

本標準中的必要條件確認相關漁業的管理及運作須符合本地及國家的法律及標準，同時符合國際間的協定和協議，並遵守本文件。

1.2.3 漁民及其他相關人士之權益

本標準所載之必要條件顧及並尊重依賴捕魚為食物及生計的人民的長遠利益的需要，惟以符合生態可持續性為限。

這些必要條件同時認同，可持續性漁業將維持其潛在能力，以滿足現在及未來世代的漁民的需要和願望，同時也滿足因魚類及它們來自的珊瑚礁生態系統的健康及可持續性而獲益的其他人士的需要和願望。

1.2.4 有關人士的參與

本標準中的必要條件認同及強調，如果得到各個相關人士的充分合作，當中包括以依賴捕魚為食物及生計的人士，以及海洋生態系統的其他使用者，管理工作將有最大可能成功達成保育的目標及海洋資源的可持續使用。

1.2.5 社會經濟、性別及貧窮問題

本標準中的必要條件認同支援鄉郊社群、使婦女和邊緣群體有所參與，以及改善貧窮問題。

2. 捕捉野生食用活珊瑚魚的必要條件

2.1 開發新漁業

2.1.1 漁業經國家批准

所有新開發之漁業須按照適用的法律而建立，包括任何有關由國家、從屬國家及本地政府機構批准特定漁業或活動之規定。

2.1.2 漁業可行性

所有新開發之漁業應進行可行性評估，以確立基準線數據，並應確保所有生物、社會、以及經濟層面均得到考慮。評估應採取防止風險的方針，不應只依賴一種評估方法。

2.1.3 試行及檢討期

所有新開發之漁業應先試行一段預先擬定的時期，方接受相關人士的檢討。這項檢討應以現存最佳的資料為基礎，並應為任何繼續或停止該漁業的決定詳列理由。

2.2 新開發及既有漁業的管理必要條件

2.2.1 漁業管理架構

所有漁業的發展須配合綜合性的漁業管理架構，該架構應採納現存最佳的資料，並考慮所有資源使用者的影響和需要。管理架構應建立達致資源的可持續性及保育的機制。

2.2.2 管理計劃

所有漁業的進行應根據有關的漁業管理計劃，該計劃包括實行靈活管理的機制，並滿足本食用活珊瑚魚業界標準之必要條件。

2.2.3 遵守國家及國際法律

所有漁業應遵守國際、國家、從屬國家及本地政府機構的適用法律。

2.2.4 運作基礎

所有漁業的審批及運作，須建立在以現存最佳的資料及應用預防方法的基礎上。

2.2.5 定期資源評估

就資源及整體生態系統的生物性狀況，進行定期評估。

2.2.6 觸發點

各漁業應具備正式的程序，詳細闡釋當某些預設事件發生時應採取的行動。該程序應確認界限及目標參考指標，以及如果違反這些指標應作出的恰當行動。

2.2.7 加入的管制

應限制以捕捉活魚為目的而進入漁業的人士。

2.2.8 監察、控制、監測及執行

各漁業應受到有效的監察、控制及監測。

2.2.9 社會經濟、性別及貧窮問題

管理原則應採納以支援鄉郊社群、婦女和邊緣群體及協助減輕貧窮問題而運作的漁業。

2.3 新開發及既有漁業的運作必要條件

2.3.1 具破壞性的捕魚

業界不應使用具破壞性的捕魚方法。

2.3.2 目標魚群

捕魚作業：

- a) 不應以群聚一起進行繁殖的魚群為目標，或於已知會有魚類群聚一起進行繁殖的水域捕魚；
- b) 不應以幼魚為目標或保留幼魚；
- c) 不應捕捉瀕危或受威脅的物種；及
- d) 應盡量減少意外捕撈。

2.3.3 食物安全

捕魚作業應採取措施，減少供應含雪卡毒素的魚類的風險：

- a) 避免在已知有雪卡毒素的地區捕魚，及
- b) 避免捕捉已知有季節性風險程度甚高的物種。

2.3.4 轉運

食用活珊瑚魚應在指定的轉運中心進行轉運，除非有國家授權的代理並根據相關規定監察轉運工作。

3. 水產養殖食用活珊瑚魚的必要條件

3.1 管理必要條件

3.1.1 使用孵化場飼養的魚苗和寸苗

- a) 食用活珊瑚魚的養殖應優先使用魚苗孵化場飼養的寸苗。
- b) 魚苗孵化場及稚魚培養場的生產商應使用及提倡採用恰當的程序，篩選種魚及生產魚卵、幼苗和魚苗，以培養出優質的魚苗及寸苗。

3.1.2 限制野生捕得的魚苗、寸苗及幼魚

- a) 野生魚苗及寸苗的捕撈活動必須能證明這些活動不會對野生種群構成破壞或負面的影響。
- b) 使用野生捕捉的魚苗、寸苗及幼魚的水產養殖場必須具備計劃，在養殖食用活珊瑚魚方面棄用魚苗、寸苗及幼魚。

3.1.3 遵守國家及國際法律

所有從事水產養殖食用活珊瑚魚的人士應遵守國際、國家、從屬國家及本地政府機構的適用法律。

3.2 運作必要條件

3.2.1 處理野生捕得的幼苗及幼魚

應採取措施盡量減低野生捕得的幼苗及幼魚的死亡率。

3.2.2 魚類健康管理（包括魚群移動）

水產養殖場應採用有效的魚場及魚類健康管理方法，以盡量減低魚類病原體散播的風險。

3.2.3 水產養殖飼料的供應及管理

魚糧使用的蛋白質應來自可持續的資源。

3.2.4 養魚場的選址及對棲息地的影響

水產養殖場的選址應達致：

- a) 保持魚類於最佳健康水平；
- b) 盡量減少對棲息地造成損害；及
- c) 盡量減少對其他沿岸資源使用者的干擾。

3.2.5 有害的藻潮

水產養殖場應制定行動計劃，應付本地局部發生的有害藻潮。

3.2.6 使用化學品及藥物養殖魚類

- a) 危險化學添加劑及藥物的使用應符合已知最佳守則。
- b) 應確保療性藥品、荷爾蒙、藥物、抗生素及其他控制疾病的化學品的使用方式，為安全及有效，亦應盡量減少使用。

3.2.7 廢料控制及污水處理

水產養殖工作應以盡量減低廢料對環境的影響的方式進行。

3.2.8 食物質素及安全

水產養殖場應透過提倡保持產品質素於適當國家及國際標準，以確保食物安全及水產養殖產品的質素。在收穫期之前及期間，實地處理期間，以及產品貯存及運輸期間，均須應用這些標準。

3.2.9 社會經濟、性別及貧窮問題

應採取負責任的水產養殖方法，以支援鄉郊社群、使婦女和邊緣群體有所參與及幫助減輕貧窮。

4. 食用活珊瑚魚的貿易及食用必要條件

4.1 食用活珊瑚魚貿易

4.1.1 貿易所涉的魚類品種

出口及進口公司應只採購在符合本業界標準之必要條件的情況下供應的魚類。

4.2 食用活珊瑚魚之貯存及分銷

4.2.1 貯存時間

應盡量縮短已達到市場規格體形的魚類的貯存時間。

4.2.2 貯存設施

貯存設施的設計、操作及維修應達致保持食用活珊瑚魚於最佳狀態，以及減少廢料、損耗及病原體的傳播。

4.2.3 貯存期間使用化學品及藥物

食用活珊瑚魚的貯存及分銷所涉及的作業應確保：

- a) 危險的化學添加劑及藥物的使用符合已知最佳守則；及
- b) 安全地、有效地及盡量避免使用治療性藥品、荷爾蒙、藥物、抗生素及其他控制疾病的化學品。

4.2.4 處理技術

從事食用活珊瑚魚貿易的人士應運用恰當的處理技術，以確保所有食用活珊瑚魚保持最佳狀態。

4.2.5 貯存及分銷技術

進口及來源國家的政府及業界應提倡開發及採用在貯存及分銷期間可保持食用活珊瑚魚於最佳狀態的技術。

4.2.6 魚類健康的申報

所有食用活珊瑚魚出口商應：

- a) 為每批付運的魚類向食用活珊瑚魚進口商提供認可的健康證明書，及

b) 遵守在供應國家內實行的氰化物（山埃）檢測計劃。

4.2.7 來源及原產國的可追溯性

出口及進口公司應確保付運的食用活珊瑚魚可以：

- a) 確認為經野外捕撈或養殖；及
- b) 追溯至它們的原產地。

4.3 食用活珊瑚魚的食用

4.3.1 遵守本食用活珊瑚魚業界標準

從事食用活珊瑚魚貿易的人士應透過鼓勵消費者購買及食用在符合本業界標準的必要條件下供應的魚類，提倡負責任地食用海鮮。

5. 釋義

5.1 來源

在可能的情況下，本食用活珊瑚魚業界標準採用了廣受國際或業界接納及使用的術語。在可行的情況下，下列釋義取自以下的來源：

- 《生物多樣性公約》[CBD]
- 《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CITES]
- 聯合國環境計劃的全球生物多樣性評估 [GBA]
- 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FAO]

5.2 詞彙

以下每項釋義旨在為其闡釋的詞彙提供一個具概括性的解釋。

- 5.2.1 水產養殖：**飼養水生生物，包括魚類、軟體動物、甲殼類動物和水生植物。飼養表示在培育過程中會進行某種干預，以促進生產，例如定期餵飼、餵養、保護其免受捕食者的威脅等等。飼養亦表示養殖所得的魚群由個人或公司所擁有。為方便統計，由個人或企業所收集並在整個培育過程中為該個人或企業所擁有的水生生物方便水產養殖，而可被公眾作為共同財產資源所開發的水生生物，不論是否持有適當許可證，均屬漁業的捕獲。
- 5.2.2 基準線數據：**在漁業活動開展之前收集的基本資料，這些資料描繪出將受有關活動影響的地區的水生及陸地資源的現存狀況特徵。重點放在很有可能被該活動所改變的方面，致使在較後時間於收集有關方面的數據時可用作量度變化及評估該活動的影響。
- 5.2.3 意外捕撈：**作為食用活珊瑚魚而價值低或無價值，並且被拋棄或用作餵飼食用活珊瑚魚的魚類品種。
- 5.2.5 生物多樣性：**來自各種來源，其中包括陸上、海洋及其他水生生態系統及它們形成的生態綜合體的各種生物的多樣性及多變性，這包括同一物種內、不同物種之間及生態系統的多樣性。多樣性指數用作量度豐富度（某系統內物種的數目）及在某程度上量度平均度（物種在本地的豐富度的變化）。因此，這些指數與物種替代品無關，然而品種替代品或可反映出生態系統的壓力（例如捕魚高度集中而引致的壓力）。〔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6 舍雪卡毒素：**可帶有雪卡毒素的珊瑚魚，而該種毒素或會引致食用該等受污染魚類的人類中雪卡毒。雪卡毒素可能只存在於某些珊瑚礁，隨食物鏈上移而集中，故此較有可能出現在體形較大的珊瑚魚類內，並且不能透過烹調及雪藏而消滅。
- 5.2.7 保育：**(a) 為人類社會的福祉及基於道德理由而明智地使用及管理大自然及自然資源。〔聯合國環境計劃的全球生物多樣性評估〕；

(b) 管理人類使用生物圈的情況，使其為當今世代帶來最大可持續的福祉，而同時保持其滿足未來世代的需要及冀望的潛在能力。因此，保育是正面積極的行動，包含保護、維持、可持續運用、恢復及改善自然環境。《生物多樣性公約》

- 5.2.8 珊瑚礁：**以珊瑚為主要構成部份的實體骨幹構造物組成的礁石、暗礁或由其他自然特徵。
- 5.2.9 珊瑚礁生態系統：**與珊瑚礁及其棲息地（包括海草床、沙床、紅樹林及海藻群）有關連的生物及非生物變數組成的互動綜合體，並在大自然以一個生態單位運作。
- 5.2.10 指定的轉運中心：**由相關的國家或省級監管機構批准進行食用活珊瑚魚裝貨 / 卸貨的地點。
- 5.2.11 具破壞性的收集及捕魚方法：**以破壞環境或損害棲息地及非目標品種的方法收集及捕捉食用活珊瑚魚，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使用毒藥 / 毒素、其他有損健康的物料及炸藥；挖掘珊瑚；及對非目標品種生物（尤其是珊瑚、其他座生無脊椎生物及魚類）構成實質損害等行為。
- 5.2.12 已發展：**漁業隨時間擴張或改變的過程，進而為所有或大部份相關人士帶來可持續及公平的改善，並且不對生態系統的長遠健康構成風險。
- 5.2.13 生態系統：**(a) 由植物、動物、菌類及微生物群及其有關連的非生物環境的互動作為一個有功能的單位所組成的動態綜合體；及 / 或 (b) 居於既定環境（例如熱帶森林、珊瑚礁或湖泊）的生物，以及影響這些生物的環境的科學部分。〔取自《生物多樣性公約》及聯合國環境計劃的全球生物多樣化評估〕
- 5.2.14 生態系統完整性：**支援及維持一個均衡、綜合、具適應能力的生物社群的能力，而該生物社群的品種組成、生物多樣性及功能組織可與該地區的自然棲息地相比。〔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15 出口商：**將食用活珊瑚魚售予進口商或供應商（不論為個別人士、公司或其他商業實體），並把該些魚類由其國家或原產地出口到另一國家而收取款項的銷售者，例如由菲律賓出口至香港。
- 5.2.16 環境管理：**管理和控制環境及自然資源系統，以確保其長遠持續發展。〔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17 魚類病原體：**導致魚類生病的生物（例如細菌、病毒、寄生蟲及菌類）。
- 5.2.18 漁民：**從事捕捉、捕取或捕獲魚類或其他水生生物的人士的稱呼（不分男女）。
- 5.2.19 漁業：**(a) 利用既定的資源進行的所有捕魚活動的總體（或範圍）。漁業亦可指單一類型或方式的捕魚活動。漁業可以是土著性及 / 或工業性、商業性、維持生計或消閒性，可以全年或季節性進行；及 (b) 從一個或多個魚群捕捉食用活珊瑚魚，從保育和管理角度可

當作一個單位，並可在地理、科學、技術、消閒、社會或經濟特點及 / 或捕捉方法的基礎上識別的活動。

- 5.2.20 漁業管理：**漁業管理機關搜集資料、分析、規劃、決策、分配資源及制訂和執行漁業規例的整體過程，從而控制漁業有關人士現時及未來的行為，以確保天然資源持續的生產力及健康。〔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21 漁業管理架構：**進行漁業管理的規劃的社會、政治、法律及建制過程。漁業管理架構決定所需的資訊，為漁業資源的保育和可持續使用訂定長遠管理目標及目的，並制定成漁業管理計劃。
- 5.2.22 靈活管理：**一個靈活度足以作出及時回應資源上、工業上及其他國家、地區或本地需要的管理結構或政策方針，並且在基於從進行中的監察活動所取得的數據的情況下，足以採取恰當的行動應付生態系統完整性的威脅，以提高達到相關人士所定的目標及目的
- 5.2.23 魚苗及寸苗：**一個表示魚類生命周期中的幼苗或幼魚晚期階段的非特定性術語
- 5.2.24 棲息地：**生物或種群自然出現的地方或場地類型。《生物多樣性公約》
- 5.2.25 魚苗孵化場水產養殖：**在密集、半密集或廣闊的養殖生產設施中從卵子培育的魚類
- 5.2.26 捕獲 / 收穫：**為商業目的而從食用活珊瑚魚的自然環境中捕撈、捕捉或收集這些魚類。
- 5.2.27 健康：**由人類活動（尤其是破壞棲息地、改變沉降率及污染物的流動）導致的不良作用的角度所見的海洋環境狀況。該狀況是指海洋在當時的狀態、主導趨勢及其質素改善或惡化的預示〔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28 幼魚：**性方面仍未成熟的年幼魚類或動物。〔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29 進口商：**從出口商或其他供應商（不論是個人、公司或其他商業實體）買入食用活珊瑚魚進口至另一國家或地區（例如從菲律賓進口至香港）的購買者。
- 5.2.30 界限參考指標：**漁業及 / 或資源被認為已在不理想的一個狀態，而且可採取管理措施來避免的最低（則為每個捕魚工作單位的低捕量）或最高情況（則為高的捕魚總日數）。〔取自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31 監察、控制及監測：**(a) 為確定遵守某預設標準的程度或偏離預期基準的程度而實施的間歇性（定期或非定期）監測〔《生物多樣性公約》和聯合國環境計劃的全球生物多樣化評估〕；及 (b) 為評估某項指定範圍使用計劃的進度和結果而進行的資料搜集。監察行動是用以評估某項管理計劃或監督計劃的表現，從而對計劃作出修訂或累積經驗以釐定未來計劃。〔取自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32 最佳健康水平或最佳狀態：**一個健康完整的狀態，而非只沒有疾病或虛弱。

- 5.2.33 預防方法：**指一系列經協定且具成本效益的措施和行動，包括日後採取行動的各項程序。這些措施和行動可確保對前景採取審慎態度，以及減少或避免對資源、環境、任何人構成的風險，且在可行的情況下，預先考慮現有的不明朗因素和任何失誤可能會造成的後果。（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34 定期資源評估：**為描述資源的狀況及其棲息地以及釐定捕魚活動對目標品種及其有關連的生態系統的影響是否存在及程度而進行的定期評估
- 5.2.35 風險避免：**採取審慎的評估計劃，當中以可能的程度考慮到現存的不明確情況及犯錯後的潛在後果，以減低對資源、環境及人類產生未來不良影響的風險。〔取自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2.36 集體產卵：**一群屬同一品種的魚類一起去繁殖產卵，而當時魚群之密度和數量比其在非繁殖期的聚集情況明顯地為高(數量多過三倍)。
- 5.3.47 物種：**(a) 其成員可與同一群生物自由交配，而不能與其他物種的成員自由交配的生物群〔《生物多樣性公約》〕；及 (b) 具備共同特徵，能交配並生產有繁殖能力的後代，以及與其他群體保持分別的動物或植物群。（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3.48 相關人士：**在某既定活動中擁有利益或聲稱可能受該既定活動影響或對可能對該既定活動構成影響的任何個人或群體（不論是來自機構或個人層面）。有關人士可以清楚說明或暗示和直接或間接方式表明利益或作出聲明。業界人士和業內人士群體可來自家庭、社區、本地、地區、國家或國際層面。（取自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3.49 供應商：**在供應鏈中的任何階段，所有提供食用活珊瑚魚的人士，例如收集者、漁民、中間人、出口商和進口商。
- 5.3.50 可持續使用：**以不導致生物多樣性長期下跌的方法和程度去使用生物多樣性的組成部分，從而滿足人類現今和未來世代的需要和冀望。《生物多樣性公約》
- 5.3.51 目標參考指標：**漁業及 / 或資源被認為理想而且應採取管理行動（不論處於漁業發展階段或重建魚群期間）來達致的一個狀態。（取自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
- 5.3.52 目標品種或目標魚群：**被食用活珊瑚魚貿易所需而受漁民視為特定捕捉目標的魚類。
- 5.3.53 受威脅或瀕危的物種：**高風險[受威脅]或已瀕臨絕種(瀕危)的物種。如果導致其絕種的因素仍然存在，牠們便未必有生存的機會，其中包括那些數量已徹底地下降到一個到達危險水平、或整個棲息地已徹底地受到損害，而被認為面臨即時絕種的危險，也包括那些在大自然已絕跡五十年因而可能已經絕種的物種。
- 5.3.54 可追溯性：**透過已記錄的識別資料追溯一漁業產品的歷史、應用或地點的能力。（取自國際標準組織 (ISO)）

- 5.3.55 轉運：** 在供應鏈的任何階段中供應商之間的食用活珊瑚魚的運送，但這裡特別指中介人之間及出口商與進口商之間的運送。
- 5.3.56 觸發點：** 漁業的狀況已到達一個先前已協定的表現指標，表示需要展開一項預先制定的行動（通常是漁業的檢討）。
- 5.3.57 可行性評估：** 以評估是否可以在魚群數量水平會有正常波動的情況下建立一個漁業，並可隨時間過去仍維持足夠數目的魚群數量及維持其潛在繁殖能力。

6. 參考書目

本文件的編制過程參考了以下標準和刊物所載的概念。

APEC/SEAFDEC. 2001. Husbandry and health management of grouper. APEC, Singapore and SEAFDEC, Iloilo, Philippines. 94 p.

APEC/AAHRI/FHS-AFS/NACA. 2001. Report and proceeding of APEC FWG 02/2000 "Development of a Regional Research Programme on Grouper Virus Transmission and Vaccine Development". *In*: Bondad-Reantaso, MG., J. Humphrey, S. Kanchanakhan and S. Chinabut (eds). Report of a Workshop held in Bangkok, Thailand, 18-20 October 2000. Asia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Fish Health Section of the Asian Fisheries Society (FHS/AFS), Aquatic Animal Health Research Institute (AAHRI), and Network of Aquaculture Centres in Asia Pacific (NACA). Bangkok, Thailand. pp 146. <http://203.101.155.228/NACA-Publications/ResearchProgramOnGrouperVirus.pdf>

Asia Regional Technical Guidelines on Health Management for the Responsible Movement of Live Aquatic Animals and the Beijing Consensus and Implementation Strategy". FAO/NACA. 2000. FAO Fisheries Technical Paper No. 402. Rome, FAO. 2000, 53 p.
<http://203.101.155.228/NACA-Publications/AsiaRegionalTechnicalGuidelines.pdf>

Canadian Code of Conduct for Responsible Fishing Operations
http://www.dfo-mpo.gc.ca/communic/fish_man/code/cccrfo-cccpr_e.htm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Code of Conduct for Responsible Fisheries.
<http://www.fao.org/fi/agreem/codecond/ficonde.asp>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 Fisheries Technical Paper No. 347
Reference Points for Fisheries Management.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 Technical Guidelines for Responsible Fisheries Aquaculture Development—5. <http://www.fao.org/DOCREP/003/W4493E/W4493E00.HTM>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 Technical Guidelines for Responsible Fisheries Series.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isheries Glossary.
<http://www.fao.org/fi/glossary/glossary.asp>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Requirements and Criteria for Sustainable Forestry.

GESAMP 1997. Towards safe and effective use of chemicals in coastal aquaculture. Proceedings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Environmental Impacts on Coastal Aquaculture of GESAMP (IMO/FAO/UNESCO-IOC/WMO/WHO/IAEA/UN/UNEP Joint Group of Experts on the Scientific Aspects of Marine Environment Protection, SEAFDEC AQD, Tigbauan Iloilo, 24-28 May 1996. Reports and Studies No. 65.

Humphrey J, Arthur Jr, Subasinghe RP, Phillips MJ. 1997. Aquatic animal quarantine and health certification in Asia. Proceedings of the Regional Workshop on Health and Quarantine Guidelines for the Responsible Movement (Introduction and Transfer) of Aquatic Organisms. Bangkok, Thailand, 28 January 1996. FAO Fisheries Technical Paper. No. 373. Rome. FAO. 153 p.

The Institute of Economic Affairs - Green Goods? (Consumers, Organisms Labels and the Environment).

ISO GUIDE 61: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assessment and accreditation of certification/registration bodies.

ISO 9000:2000.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s.

ISO 14001:1996.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s—Specification with guidance for use.

Marine Aquarium Council. 2001. International Performance Standards for the Marine Aquarium Trade.

Marine Stewardship Council. Principles and Criteria for Sustainable Fishing.

Muldoon, G.J. 2002. The Live Reef Food Fishery on Australia's Great Barrier Reef. Case Study and Implications for Development of a Voluntary Code of Conduct of Best Practices for the Live Reef Food Fish Trade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International Marinelifelife Alliance (IMA). 60 p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Towards Sustainable Fisheries (Economic Aspects of the Management of Living Marine Resources).

Southeast Asian Fisheries Development Center. 1999. Responsible Fishing Operations. Regional Guidelines for Responsible Fisheries in Southeast Asia. SEAFDEC Training Department, Bangkok, Thailand, 71 p.

Southeast Asian Fisheries Development Center. 1997. Regional Workshop on Responsible Fishing. Proceedings of the Regional Workshop on Responsible Fishing. Training Department, SEAFDEC, Samut Prakarn, Thailand. TD/RP/41: October 1997. 450 p.

Southeast Asian Fisheries Development Center. 2001. Responsible Aquaculture. Regional Guidelines for Responsible Fisheries in Southeast Asia. SEAFDEC Aquaculture Department, Iloilo, Philippines, 43 p.

-----文件完-----